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新村街道办事处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五、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六、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七、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八、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2024 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 2024 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 2024 年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 2024 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九、 2024 年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 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关于空表的说明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新村街道主要职责是：

（1）组织开展公共服务，落实卫生健康、医疗保障、文 化教育、科学普及、体育事业、住房保障、社会救助、养老 助残、就业创业、退役军人服务、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民族宗教、公共法律服务等领域的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

（2）承担辖区生态环境保护、秩序治理、街区更新、应 急管理、食品安全、人口管理等城市管理工作，营造辖区良好生活和发展环境。

（3）组织实施辖区平安建设工作，预防、排查、化解矛 盾纠纷，维护和谐稳定。

（4）组织动员辖区居民、单位和各类社会组织参与基层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统筹辖区资源，推动形成社区共治合力。

（5）完善社区服务功能，指导居民委员会工作，支持和促进居民依法自治，指导、监督业主大会和业主委员会，提升社区治理水平。

（6）做好国防教育、兵役等工作。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新村街道办事处内设 8 个职能处室；下辖 1 个预算单位。

纳入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新村街道办事处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

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新村街道办事处本级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45.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的教育收费拨款 0 万元、其他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元、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38.36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6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941.51 万元、其他支出 5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5845.05 万元。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部门预算收入 5845.05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减少 2082.92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核定减少。其中：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 5845.0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 0%；纳入财政专户的教育收费拨款 0 万元，占 0%；其他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 5845.05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减少 2082.92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核定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3567.63 万元，占

61.04%；项目支出 2277.42 万元，占 38.9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5845.05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减少 2082.92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核定减少。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45.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上年财政结转和结余 0 万元。2024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845.05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减少 2082.92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核定减少。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38.36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6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941.51 万元、其他支出 50 万元。

五、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一）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845.05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减少 2082.92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核定减少。

（二）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738.36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减少 535.85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核定减少，其中：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3288.73 万元，包括：“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2275.9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编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工资补贴，机关日常公用经费等；“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46.32 万元，主要用于街道事业编制在职人

员工工资补贴、日常公用经费；“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966.42万元，主要用于街道多种用工人员工资、党建办工作、后勤保障、综治信访工作等项目支出。

“统计信息事务”15万元，包括：“专项普查活动”15万元，主要用于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

“纪检监察事务”9万元，包括：“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9万元，主要用于新时代廉洁文化宣传、订购纪检监察书刊影像资料。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425.63万元，包括：“事业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425.63万元，主要用于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治理中心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工资补贴、日常公用经费。

2. “科学技术支出”0.5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减少49.5万元，主要原因是惠企专项资金预算较上年度减少，其中：

“科学技术普及”0.5万元，包括：“科普活动”0.5万元，主要用于科普活动。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4.68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25.99万元，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服务站人员支出预算增加，其中：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114.68万元，包括：“事业运行（退役军人管理事务）”101.2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服务站在职人员工资补贴、日常公用经费。“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13.48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经费。

4. “城乡社区支出”1941.51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减少593.44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核定减少，其中：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1085.09万元，包括：“城管执法”1085.09万元，主要用于执法大队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工资补贴、日常公用经费及街道执法大队执法重点工作、辅助执法人员安保、执法保障。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856.42万元，包括：“城乡社区环境卫生”856.42万元，主要用于城市管理、旧楼区（含插花楼）及三供一业社会化管理补贴。

5. “其他支出”5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5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扶贫支出未在此分类中列预算，其中：

“其他支出”50万元，包括：“其他支出”50万元，主要用于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财政帮扶项目。

六、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567.63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减少42.8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预算减少。其中：

人员经费3178.68万元，主要包括：街道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工资补贴等支出。

公用经费388.95万元，主要包括：水费、电费、电话费、工会经费等机关日常公用经费。

七、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10.46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与去年持平。

具体情况：

（一）2024年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

0万元，主要原因是依据计划暂无因公出国（境）安排。

（二）2024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10.4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10.46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与去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依据计划暂无公车购置安排。

（三）2024年公务接待费预算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依据计划暂无公务接待安排。

八、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2024年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新村街道办事处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2024年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新村街道办事处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2024年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新村街道办事处1家行政单位以及天津市滨海新区新村街综合执法大队1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天津市滨海新区新村街党群服务中心（天津市滨海新区新村街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天津市滨海新区新村街综合治理中心（天津市滨海新区新村街网格化管理中心）、天津市滨海新区新村街退役军人服务站3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388.95万元，包括办公费10.01万元、手续费0.5万元、水费8万元、电费70万元、邮电费30万元、物业管理费3.5万元、差旅

费 3.6 万元、维修（护）费 3.56 万元、培训费 1 万元、工会经费 36.66 万元、福利费 47.7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4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95.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12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910.6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2.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08.6 万元。主要项目是：社区建设项目 77.05 万元，后勤保障项目 246 万元，辅助执法人员安保项目 231.6 万元，城市管理项目 356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本部门各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包括无。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29 个，涉及预算金额 2277.42 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部门预算。是指主管预算部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需要，组织所属预算单位编制并逐级上报、审核、汇总，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按程序依法批准的部门综合收支计划。

2.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2024 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2024 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2024 年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2024 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九、2024 年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关于空表的说明
 - 1、本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为空表。
 - 2、本部门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为空表。